安安*

儿童文学某期投稿

我从来没有想过有一天会爱上安安。更没有想过她就这样离开我。

我只记得七岁那年她把我当作一只大花猫看待, 令我咬牙切齿却又无可奈何。

七岁那年我们搬家到西门胡同的这所四合院。由于年幼顽劣的我在搬家这项浩大的工程中只起到副作用,所以爸爸把我安置在他的好友刘叔叔家,然后我就躺在宽大的沙发上睡着了。乔迁颠沛带来的疲劳使我睡在陌生的沙发上作了一个又一个的梦,而且全部都是恶梦,其中一个就是被一只老虎一步步逼退,而我的爸爸妈妈正在搬着他们心爱的家具顾不上即将丧生虎口的儿子……我在大汗淋漓中醒来,睁眼看到一张胖嘟嘟的脸正审视着我,我惊悸之下"呀"一声

^{*}Click to View: https://web.archive.org/web/20220729092633/https://wen.baidu.com/question/685096680050368852.html?qbl=relation/flower-flower

用尽全力叫了出来。然后刘叔叔家里就又有了一串响亮而且高亢的哭声。所幸的是哭的人不是我,不幸的是大人们都以为安安是受了我的欺负。直到很多天以后五岁的安安咿咿呀啦澄清了这件事我才得以昭雪。可惜那个时候他们又坚定地认为安安是受了我的蛊惑甚至是恐吓才昧着良心为我说好话。唉,这些大人们呐!

自从安安说了公道话却被认为是为我开罪以后, 四个大人达成了共识: 我和安安很铁。于是,让我管 安安叫作妹妹。我正犹豫着要不要提个附加条件譬如 吃一块巧克力时,安安就甜甜地叫了一声"哥哥"。慑 于妈妈的积威,我很不情愿地应了一声,好像吃了很 大亏似的。

从此, 我便肩负起爱护加保护安安的职责, 碰上 她心情不好时还要修复然后维护。反正我从七岁起就 是护花使者了, 前提是安安是一朵花。事实上, 八年 之后她就证明了她是。

安安六岁那年, 我八岁。我上二年级, 而她上

一年级。我不知道是不是学校规定了女孩子入学要比男孩早一年,反正我们那儿就时兴这样。我天天牵着安安的小手上学放学,一牵就是六年,直到十二岁那年她的个头超过了我。从那天起我们不再牵手去上学,而是骑着自行车去上学。

那是一个多事之秋。那年我和安安懂得了什么是爱情——请不要误会,不是我和她之间有了爱情,而是我们一起隐约看到了爱情的轮廓。当时我们合院里有一个年轻的寡妇住在南院楼上,据说她结过三次婚代我告诉安安这是一个令任何女人骄傲的记录次客死了三个男人。也许是结婚累了的缘故,要么就是誓再也不有钱的。也许是结婚了。可是一个司机的出现扰乱了她的坚定。那个有钱的心田,使她荒芜的内心一下子开满了春天的名词,是在一个阳光明媚的上午,年轻的寡妇欢天喜地看我的一个相光明媚的上午,年轻的寡妇欢天喜地跑着有钱的司机走了。连家具都没有搬走,只是拧着半大不小的一个提包。在大人们暧昧难测的目光和闪烁的言词中我和安安不约而同的猜到了爱情这个令人心跳的词汇。当时我很庄重地告诉安安说寡妇和司

机之间一定有了爱情, 安安使劲地点头表示赞 同。寡妇走了,带着她的爱情和提包,留下了一间空 子。由于我对撬锁颇有研究, 所以南院楼上的间从此 成了安安和我的天堂。间里有许许多多小孩子的玩 具,比如积木、小汽车、布娃娃、变形金刚。这些东 西大概是当初的主人为未来儿子准备的, 因为有一段 时间年轻寡妇(当然,那个时候她不处于寡妇状态。) 的肚子明显隆了起来。她当时的丈夫每天的家庭作业 就是用手摸摸隆起的肚皮, 然后再用耳朵凑上去听一 听,紧接着就乐颠颠地跑到商店去少儿玩具。天天如 此。大概后来他发现儿子久久不肯钻出来,玩具得厌 烦了,于是他就两腿一蹬头一歪,见上帝去了。于是 他的老婆哭过之后找了个把隆起的肚皮给镇压了。然 后继续担当起寡妇的职责。大人之间的关系很复杂, 我研究不清楚,我只是很纯真地发现寡妇走后的间里 有很多乐趣,包括几本连环画和一本小说,那本小说 叫做《金瓶梅》,在当时是黄书,因为里面有一些关于 爱情的描写。(我勇敢地怀疑就是这本书让寡妇和司 机之间产生了爱情。) 那个时候我不爱看小说, 等到 我有耐心看小说的时候, 它已经不是禁书了, 我顿时 对它失了兴趣,心里懊悔错过了一个读禁书的机会。 我越

来越喜欢呆在那间屋子里,跟爸爸顶嘴生气之后 我就躲到这间屋子里,透过窗户看着爸爸妈妈到处 寻找我的着急样,我觉得很快意,谁叫他们老是欺负 我?只有安安知道我藏在这里,她当时已经很讲义气 了,她不告发我而是偷偷上来陪我说话。我记得在那 个时候我说了一句很震撼的话:我以后要和女朋友在 这里约会。安安眨巴眨巴她的大眼睛,不甘心地问: 那我呢?

我刚才说过安安当时已经很讲义气了,可是还不够。有一次逃课,张春拉着我躲在厕所抽烟,抽着抽着,安安突然出现了。我惊恐地睁大眼睛想教育她不要乱往男厕所跑,她却指着我说,你敢抽烟?还敢在女厕所抽?我当时顾不上把烟头踩灭了就冲到门口,证实了这的确是女厕所,又顾不上逃离现场就冲了进去把一脸愤怒洒向张春。张春一点也不惊慌,很镇静地解释说躲在女厕所抽烟是因为我们的老师都是男的,遇上了安安是我们倒霉。

如你所知,安安当天就把我了。枉费我运用了我的高智商想出的绝招。放学后我逼迫张春扮流氓调

戏安安,然后我及时地出现英雄救美,企图讨好或者是打动安安。没想到安安一眼就识破了我们的完美计划,还当面说了出来,让我很没面子,真想把怒气在她身上发泄。但我没有这样干,只是后悔以前没有好好欺负她。

眼,又掐着安安的脸蛋说,好,安安说不打就不 打。从那一刻起,我彻底原谅安安了。

那年还有一件事发生。杂货店里的风味土豆片涨价了,以前是五毛钱一袋,那一年突然涨价到了一块钱。以前我每天的零花钱是一块钱,我自己在早点上投资三毛,拿出两毛钱给安安一个泡泡糖,剩下五毛钱一袋风味土豆片和安安一起吃。可是它突然涨价了,而我的零花钱只涨了两毛钱。我一狠心,决定不吃早点,继续泡泡糖和风味土豆片。

安安十二岁那年个头超过了我;十三岁那年身体又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惊天动地。看着她的身体,我想到了一个成语:婷婷玉立。知道这个成语的不止我一个,开始有人在背后叫她做校花。这让我有些骄傲,后来又变为不安,因为已经有男生公然在我面前拦住安安说想和她交朋友。面对这种情况,我自然是要愤怒的,不然便失去了作哥哥的尊严。可是安安却不高兴我的干涉,我一生气就不再理她,一个人瞪着单车头也不回地走掉。安安就骑着自行车大声呼喊着

狂追我,同学们都惊奇地说,原来校花爱飚车呀! 后来安安和我直升同一所高中学校,十七岁的花 季,我还没有找到女朋友。而寡妇当年留下的问已经 很旧了,回忆起我对安安说过的那一句豪言壮语,总 是很惭愧。

步是违例,不是犯规。

就这样,我十七岁的时候喜欢过一个长着狐狸一般眼睛的女生,可是她不喜欢我。每次抬头看见寡妇留下的问时,我就脸红。

安安就不同,在高中仍然有许多不良少年打她的主意,我这个作哥哥的面对那些不怀好意的家伙总是一副凶悍的样子。如今回想起来,也许那个时候我就在乎安安了。可是知道安安在乎我却是那一起流血事件。

那时我上高二,安安高一。有一天我在操场上打球到了黄昏才慢腾腾地往家走,出了校门不远就看到馄饨的小摊旁边三个小青年围这一个女孩动手动脚。其中一个是这一带出名的地痞,叫王霸,其他两个是他的跟班。王霸的右手放在女孩肩膀上,左手捏着她的脸蛋,女孩的两只手被另外两个流氓抓住,动弹不得。而这个被他们围住的女孩竟然就是:安——安!

我怒不可遏,气血倒流,一个健步冲上去一把推 开他们。

王霸看了我一眼,说,哟,我当是谁呢?护花使者呀,今天爷没心情,你给我滚远点。

该滚远点的人是你,还有这两条走狗。

我刚说完话脸上就挨了一拳,鼻血很不争气地流了出来。我当时已经一米七八的个头,我的胆量虽然没有和身高同步生长,但是安安在场我怎能露出半点怯懦?当即还了一巴掌掴在王霸脸上。

我还没看清他有没有出血,小腹上就重重挨了一脚,我捧着肚子蹲了下来,接着这三个流氓的脚就对我发起了轮番猛攻,顿时我的大脑里就如被鲁提辖暴打的镇关西一样开了酱油铺和帛锦店,各种颜色各种味道此起彼伏,此消彼长。慌乱之中我拽住一只脚往后一掀放倒了一个人,两步抢到混沌摊子的桌上抓了个啤酒瓶,就着眼前追上来的脑袋砸去。所幸篮球训练已经赋予了我高超的精确度,我这一下不但迅猛

而且准确,眼前这个流氓的脑袋应声而破,鲜血也汩汩地流了出来,来得比我刚才有气势多了。着手里的半截瓶子捅向逼上来的第二个流氓,刺破了他的手臂。我又抓住桌上的第二个啤酒瓶,冲着两米开外的王霸喊道:有种你上来!大不了一死,我不是流氓我怕谁!说完,我把袖子捋了起来,把我的肱二头肌骄傲地展现在这三个欺软怕硬的面前。

王霸吃了一惊,看了看两个手下,说了声以后再 找你算帐,然后就飞快地消失了。

安安早吓得不知所措,此刻哭得梨花带雨楚楚可怜。我拍了拍她的肩膀,说没事了。她看着我,哽咽地说,现在怎么办?我说没事,就是肚子饿,你请我吃馄饨吧。然后我们在那个摊子上吃了最最美味的一碗馄饨。

这是我第二次为安安打架,第一次是在三年级的 时候,安安看中了人家的橡皮泥,可是那个胖乎乎的 家伙不明白为什么要把自己的东西给这个不认识的 人玩。那个时候安安以为天下都和我一样好欺负,小 手一指回过头冲着我说:打他。然后我就如领命出征的将军一样大摇大摆地逼上前去,结果被人家一巴掌推倒在地。张春在旁边笑得撒手人寰,我羞愧难当盘算着是冲上去还手还是大哭一场以向安安表明我已经尽力了。这时安安脱下一只鞋子扔在我面前并且用眼神示意我继续作战。我会意,抓起鞋子朝那胖子砸去,命中!那胖子知道安安还有另外一只鞋子,于是知趣地哭了。我高举着橡皮泥,在安安赞许的眼光里不可一世。谁知道,回到家安安竟然告状说我在学校打架!那个时候安安就这样,一点都不可爱。不象眼前这个十六岁的大姑娘。

后来安安告诉我,看到我为她打架,还挂了彩,她就特高兴。看着她一脸天真的笑容,灿若桃花。我一下子爱上了她。可是,我没有告诉她。

高考那几天,安安鞍前马后把我侍侯地舒舒服服,我也很争气,考取了上海第二医科大学。走的那天,我捧着安安的脸,犹豫了半天那三个字卡在喉咙间死活不肯出来,急得我死盯着安安,目光如炬。安安脸红了,低头说道,你一路保重,明年我也要考第

二医科大学,你等我。火车载着我无穷无尽的眷恋,摇摇晃晃地驶向遥远的上海。我突然流下一滴眼泪,不知道是高兴还是不舍,我知道我已经彻彻底底地爱上安安了。

到了学校后,我写了一封长长的信给安安,信中 只介绍了美丽繁华的大上海和我们的学校,信末还有 青春寄语让安安快点考进来,和我一起开创新时代。 一个月后,我尝到了相思的煎熬,开始写日记。第二 个月,我管不了自己,打告诉安安我爱你。那边沉默。 我乱了阵脚,安慰她说,不要害怕,你要是不习惯可 以不爱我。谁知道她突然说了一句让我坠入温柔乡的 话:你快点回来,我们去南楼上约会。

好不容易挨到寒假,我没有收拾我的行李就跳上 了火车回成都。这半年来,考虑到安安已经上高三, 我给她写的信只寄出了十分之一。此刻,思念压得火 车喘不过气来,慢吞吞地在铁轨上爬行。

刚下火车就看看安安, 我不由分说把跑遍上海到 一枚水晶项链给安安系上。安安明显消瘦了许多, 脸上虽然洋溢着相见的兴奋,可是她的面容却如营养不良一般憔悴。我看了很心痛,轻声说道:学习很紧张吗?不要太担心,高考不可怕,你一定会考上的。嗯。安安难过地应了一声。

回到家,我开始向爸爸妈妈炫耀我事先说过的神秘女友。我看到爸爸面上吃惊的神情时哈哈大笑,说,你们未来的儿媳妇就是安安,不许反对呀,反对也无效。

那个寒假是我最愉快的日子。我和安安挑了一个 风和日丽的午后到寡妇留下的间里约会,走进儿时的 小天堂,面对着尘封的桌椅物什,我居然不知道该干 什么。我和安安一起生活了十多年,一起疯癫打闹一 起嘻嘻哈了十多年,现在处在约会这个神圣的时 刻,我们却手足无措。最后还是我打破了尴尬,我提 议把这个间清扫一次,得到了安安的赞同,在清扫过 程中,我发现安安特别带劲,就像在清扫自己的家一 样。我承认了一点、劳动是光荣的、是伟大的。

后来, 我们又去那个馄饨摊子上吃馄饨。这个

小店意义重大,是我为安安流血的见证,是我爱上安安的月老。我和安安满怀着对幸福的憧憬,意气风发地在成都的条条大街上洒下了我们年轻的足迹。我满脸幸福,就如小学时候跟着老师憧憬主义时一个模样,那个时候心里挂念的是主义要有风味土豆片吃,现在的希望是安安要陪我一生一世。

寒假转眼即逝, 我又百般不舍地回到学校, 开始为安安高考倒计时。

日子一天一天缓慢地过去, 我突然发现, 一天竟 然有二十四个小时, 好长久呀!

总算又熬过了一学期。我回家见到安安时,她更加瘦削了,曾经为我留的长发也已经剪成了很短很短的短发,像个假小子。我打趣道,你是在模仿十三妹呐?安安眼里很难过的表情说,对不起,枫,我没有考上第二医科大学。然后她的眼泪流了出来。我本想问她是不是在开玩笑,因为安安的成绩向来很好。可是看到她哀伤的表情,我住了。我搂着她说,不要紧的,我会永远爱你,不管在不在一起。一看到安安

的表情,我就心酸。我不知道这次的高考有多难, 居然让安安累成这个样子。

安安后来考上了四川大学,虽然就在成都,但是她的爸妈没有去送她,因为我。我很感激他们给我这个机会。我拉着安安的手在四川大学走了一遍又一遍。临走时,我吻了她的额头说,我会常常给你写信打的,你也一样。嗯。她使劲地点头。我看见两颗晶莹的泪珠从她眼里无声地落下,心碎了。

回到学校,我立刻给安安写信,汇报这里的新鲜事一事一物,还绞尽脑汁说笑话给她听,想打消高考给她带来的阴影。我不停的写信,不停地打,可是,回信越来越少,打也经常找不到人。起初接的人说"她去吃饭了"、"她去逛街了",后来干脆说她回家了。我知道安安有意躲着我。我打问妈妈,妈妈说不知道呀,安安一直好好的。我猜想一点发生了什么事情。其实这个猜想和我平时的高智商简直不匹配,它侮辱了我一向神机妙算的作风,在这关头,当然是发生了某件事情,问题在于发生了什么事情,这才是

关键。我在惴惴不安与胡乱猜测中度日如年。

直到六月份的一天,我收到了安安的一封信,很 短。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短的信,可是安安让我见到 了,安安说,枫,过来这么久,我终于想清楚了,我 们不适合在一起。对不起,忘了我吧,你自己好好保 重。

我气得暴跳如驴,如果安安在我面前,我一定刮她的鼻子说,你又在骗我。可是安安远在成都,而且她已经不是那个十岁的小孩了。我第一个反应就是给安安打,告诉她这个游戏不好玩我不玩。接的人从鼻腔里吐出一句话"她回家了"就把给挂了。真是没礼貌!可是现在我没有功夫教育这个小妹妹,我只想找到我的安安,我打到她家发现是空。我又往家里打,谢天谢地,老爸在家。爸爸沉默了一会儿才说,儿子,你忘了安安吧,她已经,已经另外找到男朋友了。儿子,你不能怪安安,儿子,你重新找一个女友吧,我们都支持你。

不行, 我只要我的安安。我冲着他大喊, 忘了他 是我爸爸, 也忘了我是在公共场所, 引得旁人纷纷 侧目。

儿子, 听爸爸的话, 不要怪安安, 不要伤心。 儿子, 儿子……

我已经走远了。

排在我身后的小伙子抓起没好气地嚷道:我是你爸爸。按道理我应该冲上去用拳脚和他理论,可是那一刻我实在没有力气在乎这一些。

我可以不听爸爸的话——为了安安。可是我不能 为了爸爸不听安安的话。何况他们两个根本就不矛 盾。安安要我忘了她?我可以吗?我可以吗?我不可 以。

我从来没有想过有一天会爱上安安。更没有想过她就这样离开我。

从此后我给安安写的信,都是石沉大海。而我的 再找不到安安。妈妈告诉我,安安家早就搬出四合院 了,现在搬到哪儿也不知道。她很无奈地劝诱我忘记 安安。我心灰意冷说,我可以忘了安安,不是为你, 也不是为了爸爸,是为了安安。她要我忘记的,我不 会为难她。

那个寒假我没有回家,我很想再见到安安,但我 更怕我接受不了她的绝决。下一个暑假我也没有回 家,一直到大三结束,面临着实习,我才想起有个家 在成都。于是我回到了成都。

四合院已经很空了,许多人搬走了,安安的家还空着,寡妇的家也空着,我不知道什么时候我们也会搬出去,这个地方不属于我们。我抬头看着这院古老的,对自己说,这就像人生,他们来去匆匆,自以为带走了很多,其实什么也没有带走。

我找到了张春,我小学和中学时代的死党。我们在文化园里面喝茶聊天,聊着聊着,我触景生情,把茶换作白酒继续喝。48度的醉花阴灌进肚里有辣

的感觉。我想起我们躲在女厕所抽烟被安安抓获,想起我率领张春为安安打架,想起我给安安泡泡糖,想起我和安安一起吃风味土豆片……我想起了安安。我伪装不了了,我跟张春说我和安安的事。

什么?高考失利?不可能。那一年,咱们理科状元得了分,就是安安。我记得一清二楚。

真的假的, 你不是在骗我吧。我已经四分醉意了, 我挥了挥手说, 那你说, 她为什么考了川大, 还骗我? 这个, 我也不知道。

不知道?我告诉你,她骗我,她不想和我在一起, 因为她不爱我。

你醉了。

我没醉。我什么都知道。两年了, 我没有忘记

你,安安,我没有忘记你,我爱你,安安。 我知道,你醉了。咱们回家吧。

我没醉, 你不是安安, 你是王八蛋。不过不要紧, 我喜欢和王八蛋喝酒。来, 干一杯。

那天晚上, 我喝酒过度, 被张春背到(极有可能是拖到)附近的中。他对我的情意在那一晚发挥得十分到位, 他起初坐在病床边上看护我输液, 后来听我说胡话听得受不了, 要也给他挂上一瓶葡萄糖躺着。

那个黑色的晚上, 我说了很多很多的话, 气得值班把门紧紧的锁上以隔音。我把两年来押在心底的话全部说了出来, 对着寂寂长夜。第二天早上, 我对张春说, 我想吃风味土豆片, 还想吃馄饨。然后, 张春就一把拔掉手上插的针头, 大踏步走了出去, 我大喊我也要去, 他又走进来, 把我手背上的针管给扯了。然后我们就出了中。

刚走不远, 我看到一个熟悉的背影从一间小楼

里出来正在慢腾腾地锁门,我走上去拍了拍她的肩膀,叫了声阿姨。然后,我就看到了安安的妈妈。 两年不见她苍老了不少,漂亮的脸上已经爬上了皱 纹,眼睛里闪烁着飘忽不定的神色。

安安呢? 阿姨。我小心翼翼地问道。安安? 她的眼里突然涌出泪来,

• • • • •

我终于知道了事情的,它竟是那样的残酷,而不知情的我却一直扮演着一个更为残酷的角色。

安安刚进高三就发现身体状况很差,起初以为是学习压力重,后来去检查得知噩耗:安安患了白血病!那个时候,我在上海,满心思盘算着回来和安安约会。安安决定对我隐瞒一切。虽然我发现了安安的憔悴,还以为是学习太紧张的缘故。

第二个假期,我回家,仍然不知道,以为安安高考失利。实际上,安安为了考上我的学校,没有好好休息,反而导致身体下降,她一直有个奢望,等她考上第二医科大学那天,奇迹出现,让她康复。直到高考前告诉她最多只有两年时间了,她才放弃了报考第二医科大学,而是选择了四川大学。与此同时,为第二医科大学,而是选择了四川大学。与此同时,为了配合治疗安安的家也搬到了中医院附近。两年过去了,奇迹最终没有发生。而这两年里,安安一直瞒着我,还说服我的父母一起瞒着我。在她最需要我的时候,她瞒着我,要我忘了她,重新找一段幸福。

安安是在两个月前走的。阿姨流着泪说。 安安给我留了什么东西吗?我不甘心地问。

没有,她说你会知道的,然后就闭上眼睛了。好 可怜啊,我的安安······

我的脑袋快要爆炸了,我想起安安憔悴的面容,她难过的言语,她哀伤的神情,她因为化疗而剩下

的短发。

枉自学医,居然看不出来,枉自爱她,居然看不出来。

我疯也似的在路上狂奔。任眼泪流过我的面颊,流过我的记忆。

十四年前,安安出现在我的世界,她说我像一只大花猫,因为我睡在她家的沙发上,满脸全是灰尘

十四年后,安安永远地离开了,我仍然像一只大花猫,因为我孤独地坐在别人的地球上,心里全是痕。